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方案（试行）》的通知

教高厅〔2004〕2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了深入贯彻“巩固、深化、提高、发展”的方针，落实科学的发展观，进一步加强国家对高等学校教学工作的宏观管理和指导，根据近年来开展教学评估工作的实践和研究，我部对2002年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方案（试行）》进行了修订，现将新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方案（试行）》印发给你们，请你们运用评估工作积极地推动学校的教学改革和建设，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本次印发的评估方案适用于各类普通高等学校。本方案对医药等科类高等学校在部分指标上有特殊要求，具体标准将另行通知。今年下半年开始被评估的学校，要依据本方案搞好自评工作，并及时将评建工作的进展情况报告我部高等教育司。

教育部办公厅

二〇〇四年八月十二日

附件: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 水平评估方案

(试 行)

教育部
二〇〇四年八月

目 录

- 一、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指标体系
- 二、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指标和等级标准
- 三、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结论及其标准
- 四、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方案有关说明

一、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 | | |
|--------------|---|
| 1. 办学指导思想 | 1.1 学校定位
1.2 办学思路 |
| 2. 师资队伍 | 2.1 师资队伍数量与结构
2.2 主讲教师 |
| 3. 教学条件与利用 | 3.1 教学基本设施
3.2 教学经费 |
| 4. 专业建设与教学改革 | 4.1 专业
4.2 课程
4.3 实践教学 |
| 5. 教学管理 | 5.1 管理队伍
5.2 质量控制 |
| 6. 学风 | 6.1 教师风范
6.2 学习风气 |
| 7. 教学效果 | 7.1 基本理论与基本技能
7.2 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7.3 思想道德修养
7.4 体育
7.5 社会声誉
7.6 就业 |

特色项目

二、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指标和等级标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主 要 观测点	参考 权重	等 级 标 准		备 注
				A	C	
办学 指导 思想	1.1 学校定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学校的定位与规划[注 1] 	1.0	定位准确，学校发展规划科学合理，并有效实施	定位基本准确，有学校发展规划，并付诸实施	[注 1] 学校规划包括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学科专业建设规划、师资队伍建设规划和校园建设规划。
	1.2 办学思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育思想观念 ● 教学中心地位 	0.5 0.5	<p>具有先进的教育思想观念，办学思路明确，质量意识强</p> <p>一贯重视本科教学，能正确处理教学与学校其它工作的关系</p>	<p>注重先进教育思想观念的学习与研究，办学思路清晰，有质量意识</p> <p>重视本科教学，基本能正确处理教学与学校其它工作的关系，第一责任人责任明确</p>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主要 观测点	参考 权重	等级标准		备注
				A	C	
师资队伍	2.1 师资队伍 数量与结 构	● 生师比[注 2]	0.3	比附表中合格规定值至少低 2, 满足人才培养需要	符合附表中合格的规定	[注 2] 生师比的计算方法参见附表说明, 其中专任教师是指具有教师资格、专门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 [注 3] 分析师资结构中的师资指学校在编的具有教师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
		● 整体结构状态 [注 3] 与发展趋势	0.4	结构合理, 发展趋势好	结构基本合理	
		● 专任教师中具有硕士学位、博士学位的比例	0.3	≥ 50 %	30 % ~ 40 %	
	2.2 主讲教师	● 主讲教师资格	0.3	符合岗位要求[注 4]的教师 ≥ 95 %	符合岗位资格的教师达 85 % ~ 90 %	
		● 教授、副教授上课情况	0.3	教授、副教授近三年内均曾为本科生授课	55 岁(含)以下教授、副教授每学年 95 % 以上为本科生授课	
		● 教学水平	0.4	教学水平高, 科研促进教学成效明显	教学过程规范, 能保证教学质量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主 要 观测点	参 考 权重	等 级 标 准		备 注
				A	C	
教学 条件 与 利用	3.1 教学基本 设施	● 校舍状况	0.2	各类功能的教室齐备，很好地满足教学需要；其它相关校舍满足人才培养的需要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百名学生配教学用计算机台数、百名学生配多媒体教室和语音教室座位数(个)达到附表的合格规定，教室、实验室、实习场所和附属用房面积以及其它相关校舍基本满足人才培养的需要	[注 5]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是指单价高于 800 元的仪器设备。 [注 6] 生均图书和生均年进书量(册)包括校图书馆和院系资料室的图书。
		● 实验室、实习 基地状况	0.2	各类功能的教学实验室配备完善，设备先进，利用率高，在本科人才培养中能发挥较好作用；校内外实习基地完善，设施能满足因材施教的实践教学要求	实验室、实习场所的配置能满足教学基本要求；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注 5]值及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达到附表中的合格规定	[注 7] 有专项训练场地和设施指：有符合学校特点的专项训练场地和体育设施。
		● 图书馆状况	0.2	管理手段先进，图书馆使用效果好	生均图书和生均年进书量(册)[注 6]达到附表要求	
		● 校园网建设 状况	0.2	建设水平高，运行良好，在本科教学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本科教学中发挥了作用	
		● 运动场及体 育设施	0.2	运动场及体育设施(含室内体育场所)满足人才培养需要；有专项训练场地和设施[注 7]	有室内体育场所，生均运动场面积≥3平方米，设施基本齐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参考权重	等级标准		备注
				A	C	
教学条件与利用(续)	3.2 教学经费	● 四项经费[注8]占学费收入的比例	0.6	≥ 25%，较好地满足人才培养需要	20% ~ 23%，基本满足人才培养需要	[注 8] 四项经费包括本专科业务费、教学差旅费、体育维持费、教学仪器设备维修费。
		● 生均四项经费增长情况	0.4	持续增长	持平	
专业建设与教学改革	4.1 专业	● 专业结构与布局	0.5	专业总体布局与结构合理,有与重点学科相匹配的、有一定影响的优势专业;新办专业的设置满足社会需要,具有学科基础,教学条件好,教学质量有保证,学生满意	专业总体布局与结构基本合理;新办专业[注 9]设置适应社会需要,教学条件和教学质量基本符合要求	[注 9] 新办专业是指毕业生不足 3 届的专业。
		● 培养方案	0.5	培养方案符合培养目标的要求,体现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有利于人文素质和科学素质提高,有利于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执行情况好	培养方案基本反映培养目标的要求,执行情况较好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主 要 观测点	参考 权重	等 级 标 准		备 注
				A	C	
专业 建设 与 教学 改革 (续)	4.2 课程	● 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改革	0.3	总体思路清晰,具体计划和配套措施有力,执行良好,改革成效显著,有一定数量的获省部级(含)以上成果奖励(包括教学成果奖、精品课程等) [注 10]	有思路、计划和措施,有一定成效	[注 10] 省部级(含)以上成果奖励是指近两次评奖中获奖的成果。
		● 教材建设与选用	0.3	有科学的教材选用和评估制度,执行严格,教材选用整体水平高,使用效果好;针对本校的优势学科,有重点支持特色教材编写的规划和措施,成效好,有一定数量的获省部级(含)以上奖励的教材	有科学的教材选用和评估制度,主干课程选用同行公认的优秀教材,并注意选用近三年出版的新教材(特别是理工类、财经政法和农林类专业)	[注 11] 多媒体授课是指利用多媒体技术授课。多媒体技术是指利用计算机综合处理文字、声音、图像、图形、动画等信息的技术。
		● 教学方法与手段改革	0.3	积极改革教学方法与手段,成效显著;必修课应用多媒体授课[注 11]的课时不低于15%,有一定数量自行研制开发的多媒体课件,教学效果良好	注意改革教学方法与手段,多媒体教学技术有一定使用面	[注 12]用双语授课课程指采用了外文教材并且外语授课课时达到该课程课时的50%及以下的课程(外语课除外);双语授课比例是指开设双语教学的课程数占相关专业开设课程总门数的比例。
		● 双语教学	0.1	有实施双语教学的激励措施和政策;适宜的专业特别是生物技术、信息技术、金融、法律等双语授课课程比例[注 12]≥10%,教学效果较好;其它专业能积极实施双语教学	重视并积极实施双语教学;双语授课课程达到一定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参考权重	等级标准		备注
				A	C	
专业建设与教学改革(续)	4.3 实践教学	● 实习和实训	0.4	时间有保证、措施完善、效果好	时间有保证、措施得力、效果较好	[注13] 设计性实验是指给定实验目的要求和实验条件,由学生自行设计实验方案并加以实现的实验;综合性实验是指实验内容涉及本课程的综合知识或与本课程相关课程知识的实验。 [注14] 实验室开放包括开放的范围、时间、内容、对学生的覆盖面等。其中开放的范围包括科研(专业)实验室。
		● 实践教学内容与体系	0.3	注意内容更新,体系设计科学合理,符合培养目标要求,创造条件使学生较早参加科研和创新活动,效果好	基本符合培养目标的要求,实验开出率达到教学大纲要求的90%	
		● 综合性、设计性实验[注13]	0.2	有综合性、设计性实验的课程占有实验课程总数的比例≥80%,效果好	有综合性、设计性实验的课程占有实验的课程总数的比例达50%~60%,效果较好	
		● 实验室开放	0.1	实验室开放[注14]时间长,开放范围及覆盖面广,效果好	有开放性实验室,有一定效果	
教学管理	5.1 管理队伍[注15]	● 结构与素质	0.6	结构合理,队伍稳定,素质高,服务意识强	结构基本合理,素质较高	[注15] 教学管理队伍包括学校分管教学的校长、教务处等专职教学管理人员、院(系、部)分管教学的院长(主任)、教学秘书等教学管理人员。 [注16] 研究与实践成果是指教学管理调研或咨询报告、论文、专著等。
		● 教学管理及其改革的研究与实践成果[注16]	0.4	研究与实践成果显著,研究成果对教学改革起到促进作用	鼓励教育研究,有一定数量的研究实践成果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主要 观测点	参考 权重	等级标准		备注
				A	C	
教学 管理 (续)	5.2 质量控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学规章制度的建设与执行 ● 各主要教学环节的质量标准 ● 教学质量监控 	0.3	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格，效果显著	管理制度基本健全，执行较为严格，效果明显	[注 17] 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包括目标的确定、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的建立、信息的收集整理与分析(统计与测量)、评估、信息反馈、调控等环节。
			0.3	质量标准完善、合理，体现学校的水平和地位，执行严格	质量标准基本建立，执行严格	
			0.4	教学质量监控体系[注 17]科学、完善，运行有效，成效显著(特别是对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的质量有得力的监控措施且执行情况良好)	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初步形成(对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的质量有监控措施)，执行情况较好	
学 风	6.1 教师风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师的师德修养和敬业精神 	1.0	学校重视师德师风建设，教师严格履行岗位职责，严谨治学，从严执教，教书育人	教师履行岗位职责，从严执教，教书育人	
	6.2 学习风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学生遵守校纪校规的情况 ● 学风建设和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的措施与效果 	0.3	自觉遵守校纪校规，考风优良	能遵守校纪校规，考风良好	
			0.3	措施得力，效果好	有措施，效果较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课外科技文化活动 	0.4	校园课外科技文化活动丰富活跃，多数学生积极参与，效果好	有一定的参加人数和活动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参考权重	等级标准		备注
				A	C	
教学 效果	7.1 基本理论与基本技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学生基本理论与基本技能的实际水平 ● 学生的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 	0.7	水平高	合格	
			0.3	学生的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强, 有较多的研究实践成果和省部级(含)以上奖励	学生有一定的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 有一定的研究实践成果和省部级(含)以上奖励	
	7.2 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选题的性质、难度、份量、综合训练等情况 ● 论文或设计质量 	0.5	结合实际, 全面反映培养目标要求	结合实际, 基本符合培养目标要求	
			0.5	质量好	论文或设计规范, 质量合格	
	7.3 思想道德修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学生思想道德素养与文化、心理素质 	1.0	措施完善、有效, 学生思想道德、文化素质好, 心理健康	措施得力, 学生思想道德、文化素质较好, 心理健康	
	7.4 体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体育 	1.0	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合格率 $\geq 97\%$; 群众性体育和竞技体育开展得好	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合格率达 $95\% \sim 96\%$; 重视群众性体育, 学生养成良好的健身习惯	
	7.5 社会声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生源 ● 社会评价 	0.6	生源好	生源较好	
0.4			社会评价好	社会评价较好		
7.6 就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业情况 	1.0	应届毕业生的年底就业率 $\geq 80\%$, 就业工作措施得力、效果好	应届毕业生的年底就业率达 $60\% \sim 70\%$, 就业工作有措施、效果较好		
特色项目	<p>[注 18] 特色是指在长期办学过程中积淀形成的, 本校特有的, 优于其他学校的独特优质风貌。特色应当对优化人才培养过程, 提高教学质量作用大, 效果显著。特色有一定的稳定性并应在社会上有一定影响、得到公认。特色可体现在不同方面: 如治学方略、办学观念、办学思路; 科学先进的教学管理制度、运行机制; 教育模式、人才特点; 课程体系、教学方法以及解决教改中的重点问题等方面。</p>					

三、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结论及其标准

(一) 评估结论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种, 标准如下:

优秀: $A \geq 15$, $C \leq 3$, (其中重要项目 $A \geq 9$, $C \leq 1$), $D = 0$, 特色鲜明。

良好: $A + B \geq 15$, (其中重要项目 $A + B \geq 9$, $D = 0$), $D \leq 1$; 有特色项目。

合格: $D \leq 3$, (其中重要项目 $D \leq 1$)。

(二) 本方案二级指标共 19 项。其中重要指标(黑体字) 11 项, 一般指标 8 项。二级指标的评估等级分为 A、B、C、D 四级, 评估标准给出 A、C 两级, 介于 A、C 级之间的为 B 级, 低于 C 级的为 D 级。

四、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方案有关说明

(一)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为依据, 贯彻“以评促改, 以评促建, 以评促管, 评建结合, 重在建设”的原则。通过水平评估进一步加强国家对高等学校教学工作的宏观管理与指导, 促使各级教育主管部门重视和支持高等学校的教学工作, 促进学校自觉地贯彻执行国家的教育方针, 按照教育规律进一步明确办学指导思想、改善办学条件、加强教学基本建设、强化教学管理、深化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教学质量和办学效益。

(二) 评估方案努力体现国家的教育方针及对高等学校教学工作和人才培养的基本要求, 反映各类高等学校教学工作的基本规律及现阶段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的走势与发展方向, 特别强调“三个符合度”, 鼓励学校从实际出发, 办出特色。

(三) 本方案适用于各类普通高等本科院校。根据分类指导原则, 本方案的部分指标和标准对医药等科类高等学校有特殊要求的将另做补充说明。

(四) 附表

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合格标准 [摘自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

学校类别 指 标	综合、师范、 民族院校	工科、农、 林院校	语文、财经 政法院校	医学 院校	体育 院校	艺术 院校
生师比	18	18	18	16	11	11
具有研究生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	30	30	30	30	30	30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平方米/生)	14	16	9	16	22	18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值(元/生)	5000	5000	3000	5000	4000	4000
生均图书(册/生)	100	80	100	80	70	80
具有高级职务教师占专任 教师的比例(%)	30	30	30	30	30	30
生均占地面积 (平方米/生)	54	59	54	59	88	88
生均宿舍面积 (平方米/生)	6.5	6.5	6.5	6.5	6.5	6.5
百名学生配教学用计算机 台数(台)	10	10	10	10	10	10
百名学生配多媒体教室和 语音实验室座位数(个)	7	7	7	7	7	7
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 占比例(%)	10	10	10	10	10	10
生均年进书量(册)	4	3	4	3	3	4

本合格标准备注说明:

- ① 聘请校外教师经折算后计入教师总数,原则上聘请校外教师数不超过专任教师总数的四分之一。
- ② 凡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超过1亿元的高校,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超过1000万元,该项指标即为合格。
- ③ 凡折合在校生数超过30000人的高校,当年进书量超过9万册,该项指标即为合格。
- ④ 凡生师比指标不高于表中数值,且其它指标不低于表中数值的学校为合格学校。
- ⑤ 办学条件指标测算办法:

(1) 折合在校生数=普通本、专科(高职)生数+硕士生数×1.5+博士生数×2+留学生数×3+预科生数+进修生数+成人脱产班学生数+夜大(业余)学生数×0.3+函授生数×0.1

(2) 全日制在校生数=普通本、专科(高职)生数+硕士生数+博士生数+留学生数+预科生数+成人脱产班学生数+进修生数

- (3) 生师比=折合在校生数/教师总数(教师总数=专任教师数+聘请校外教师数×0.5)
- (4) 具有研究生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具有研究生学位专任教师数/专任教师数
- (5)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行政办公用房面积)/全日制在校生数
- (6)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折合在校生数
- (7) 生均图书=图书总数/折合在校生数
- (8) 具有高级职务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具有副高级以上职务的专任教师数/专任教师数
- (9) 生均占地面积=占地面积/全日制在校生数
- (10) 生均学生宿舍面积=学生宿舍面积/全日制在校生数
- (11) 百名学 生配教学用计算机台数=(教学用计算机台数/全日制在校生数) × 100
- (12) 百名学 生配多媒体教室和语音实验室座位数=(多媒体教室和语音实验室座位数/全日制在校生数) × 100
- (13) 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14) 生均年进书量 = 当年新增图书量/折合在校生数
- ※ 进修生数指进修及培训时间在一年以上的学生数。
- ※ 电子类图书、附属医院临床教学人员已在相关指标的定量中予以考虑,测算时均不包括在内。